

北區區議會 2010 年 4 月 8 日

第 15 次會議記錄的修訂建議

黃宏滔議員建議作出以下的修訂：

第 9(a)段第 4 至第 5 行

「他們失去一年合共 600 元的交通費補助後生活將更艱難。」

修訂為

「他們失去交通費補助後生活將更艱難。」